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雅雯
電話：06-2991111#106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cyw7412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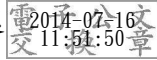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306695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669572A00_ATTCH1.pdf、0669572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保障事件審議規則，業經考試院民國103年7月7日考臺組參一字第10300047701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7月11日公保字第103001013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